

「拒絕毒害·優質學習」一

第二十三屆春暉盃臺北市學生象棋錦標賽

一、活動目的：發揚優良傳統益智文化，提倡校園健康全民運動，培養學生思考能力與團隊運動精神，鼓勵學子遠離毒害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象棋文化協會。

四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議員張文潔辦公室、臺北市政府體育局、臺北市體育總會象棋協會。

五、參加對象：凡就讀臺北市公私學校學生皆可報名參加。

六、比賽時間：115年5月24日（星期日）上午9：00-16：00

◎請於上午8:30至比賽會場報到

七、比賽地點：臺北市立信義國中活動中心（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58巷1號）

交通位置：<https://www.syijh.tp.edu.tw/nss/p/89>

八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5月4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:00止。

九、報名辦法：本次活動免報名費，統一採取網路報名，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yeoNWq>

十、校內選拔賽：各校自行決定辦理方式和日期，若有需要協助者，由中華民國象棋文化協會免費提供裁判老師、賽務指導與物品借用等，以利各校完成校內選拔（如附件）。

十一、比賽組別：

（一）國小組：採團體賽，分七組，一~六年級組各限30隊及女童組限16隊。

1. 六年級組：臺北市國小6年級，每校可報名1隊，每隊選手3名。

2. 五年級組：臺北市國小5年級，每校可報名1隊，每隊選手3名。

3. 四年級組：臺北市國小4年級，每校可報名1隊，每隊選手3名。

4. 三年級組：臺北市國小3年級，每校可報名1隊，每隊選手3名。

5. 二年級組：臺北市國小2年級，每校可報名1隊，每隊選手3名。

6. 一年級組：臺北市國小1年級，每校可報名1隊，每隊選手3名。

7. 女童組：臺北市國小 1-6 年級，每校可報名 1 隊，每隊選手 3 名。

(二)國高中組：採團體賽，各組限 30 隊。

1. 國中組：臺北市 7-9 年級學生，每校可報名 3 隊，每隊選手 2 名。

2. 高中組：臺北市高中(職)學生，每校可報名 3 隊，每隊選手 2 名。

十二、比賽賽制：採 113 年中華民國象棋規則，積分編排制各組 4~6 輪，確切輪數將依報名人數調整。

十三、獎勵方式：

(一)獎盃、獎牌、獎狀：

1. 各組原則上取前四名隊伍頒發團體獎盃乙座、每位參賽選手獎狀乙幀；當該組別參賽隊伍超過 12 隊時，每增加 3 隊，增列敘獎隊伍 1 名，至多頒發至第八名。

2. 全勝獎：得獎隊伍中個人戰績全勝之選手頒發獎牌乙面、獎狀乙幀。

◎以上獎狀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頒發。

(二)段級位晉升方式：

選手可依下列申請段級位證書（符合晉升資格者，以不跳段晉升為原則）：

1. 國小六年級組：冠亞軍隊伍中個人戰績全勝之選手晉升貳段、季殿軍隊伍中個人戰績全勝之選手晉升初段。

2. 國小五年級組：冠亞軍隊伍中個人戰績全勝之選手晉升初段、季殿軍隊伍中個人戰績全勝之選手晉升一級。

3. 國小四年級組：冠亞軍隊伍中個人戰績全勝之選手晉升二級、季殿軍隊伍中個人戰績全勝之選手晉升三級。

4. 國小三年級組：冠亞軍隊伍中個人戰績全勝之選手晉升四級、季殿軍隊伍中個人戰績全勝之選手晉升五級。

5. 國小二年級組：冠亞軍隊伍中個人戰績全勝之選手晉升六級、季殿軍隊伍中個人戰績全勝之選手晉升七級。

6. 國小一年級組：冠亞軍隊伍中個人戰績全勝之選手晉升八級、季殿軍隊伍中個人戰績全勝之選手晉升九級。
7. 女童組：冠亞軍隊伍中個人戰績全勝之選手晉升一級、季殿軍隊伍中個人戰績全勝之選手晉升二級。
8. 國中組：冠亞軍隊伍中個人戰績全勝之選手晉升參段、季殿軍隊伍中個人戰績全勝之選手晉升貳段。
9. 高中組：冠亞軍隊伍中個人戰績全勝之選手晉升參段、季殿軍隊伍中個人戰績全勝之選手晉升貳段。

◎以上晉升棋力將視報名選手程度做調整。

◎棋力證書由中華民國象棋文化協會頒發。

棋力證書申請程序及注意事項：<https://reurl.cc/OEbDe9>



十四、附則：

- (一)各組依報名先後順序，額滿為止，整場不超過 500 名為原則，各組名額得互相流用。不克參賽隊伍須事先與象棋文化協會聯絡；資格不合者，取消比賽資格。
- (二)考量組隊難度與彈性，國小組每隊允許至多 1 名選手以較低年級報較高年級組。
- (三)比賽組別若未額滿或為單數隊時，主辦單位可於賽前受理其他尚未報名之學校報名，或請已報名學校加派隊伍參加。
- (四)本次活動不舉行領隊會議，有任何問題反映請 E-mail：cccs@cccs.org.tw，各隊序號抽籤預於 5 月 8 日 17:00 於中華民國象棋文化協會網站 (<http://www.cccs.org.tw>) 公告。
- (五)參賽選手請穿著學校統一制服，保持會場秩序與整潔，絕對遵守大會規定及裁判判決。
- (六)本活動提供午餐便當代訂服務(120 元/個)，請於報名表上註明需要數量與葷、素食。**(不提供現場代訂。)**
- (七)為響應環保，請參加者一律自備餐具與水杯。
- (八)主辦單位得保留選手參賽之權利，得接受、拒絕或取消參賽資格。
- (九)本活動配合反毒宣導工作，周邊設有相關活動，歡迎民眾參加。
- (十)比賽期間進行圍場管理，請比賽完選手至休息區觀賽。

(十一)本活動簡章及報名表，可至中華民國象棋文化協會網頁下載，網址：

www.cccs.org.tw。

(十二)為防治性騷擾行為發生，建立性騷擾事件申訴管道，並確實維護當事人之權益，依性騷擾防治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發生之性騷擾事件時，得向本單位提起申訴。申訴專線管道：02-23656585 申訴專用傳真：02-23655787

(十三)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適時修訂公布之，並保有本活動最終解釋權。